

## 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通市通州区兴东镇孙李桥村西八组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郑剑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17年8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3,3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以应收账款及固定资产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南通农村商业银行新城科技支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司向南通农村商业银行新城科技支行申请共 6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壹年（具体金额及期限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南通科技创新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对以上贷款进行担保。应担保公司要求，我公司对以上贷款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以合同签订的期限为准。具体反担保措施为公司以 5,0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向南通市科技创新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和价值 10,235,900.00 元的固定资产向南通市科技创新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3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26

南通华隆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